微山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微山县乡村振兴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微山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eish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微山县乡村振兴局联系（地址：微山县奎文东路59号，联系电话：0537-6583371）。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我单位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县政府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现将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我单位在县政府门户网站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34 条，包括乡村振兴重要政策及解读、资金项目信息、工作进展、会议公开、建议提案办理答复情况等；在单位子网站发布工作动态类信息 19 条，通知公告类信息 49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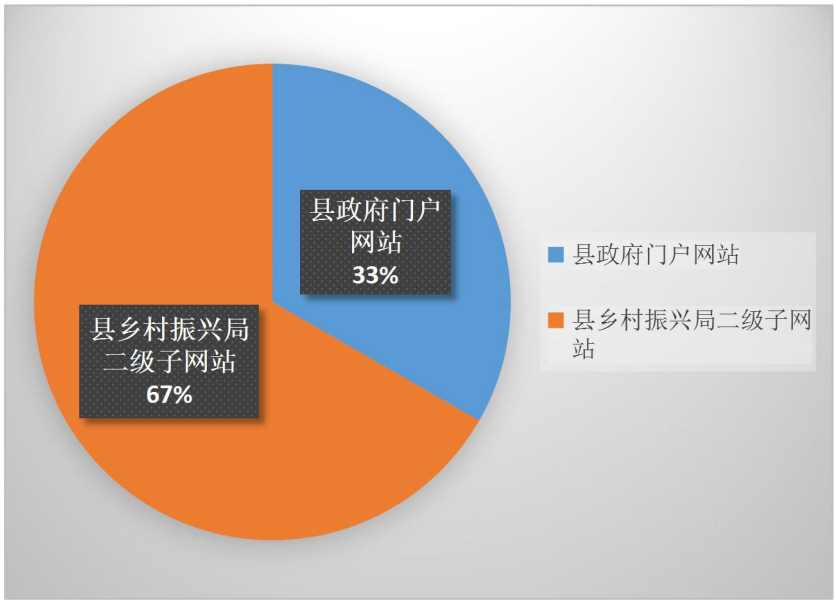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我单位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类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加强责任落实，明确一名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具体责任人，制定了本单位《政府门户网站管理维护办法》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深入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认真做好公开事项梳理、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等工作。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责任，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深入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结果

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单位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任务分工，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做好乡村振兴政策、资金项目信息、工作进展方面的信息公开，加强网站内容维护和更新，便于社会和公众及时了解获取相关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严格执行信息提报制度，由业务分管领导、分管政务信息公开的领导、主要领导层层把关审核，确保信息发布流程合规，内容不出现错误。严格遵守政务信息发布有关保密规定，凡是上级部门规定的涉密文件坚决不予上网，从而确保该公开的及时公开，不该公开的涉密信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未审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公开政务信息的方式缺乏创新性。

改进情况：对在政府网站公布的政务信息，在发布文字的同时，进一步丰富图文、图表或PPT解读形式，多方面多样化促进政策理解；做好政务信息公开人员培训，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能力，更好体现信息公开及时性、互动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无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自足自身职能，结合工作实际，有效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任务。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2年，我单位收到人大代表建议1件，办理结果及时予以公开。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无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2023年1月20日